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 传 媒 公告编号：2020-06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晓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舒淼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72,892,009.35	4,549,897,349.46	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80,638,801.98	4,032,606,675.57	3.6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7,551,970.00	-21.24%	360,477,540.53	-2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1,334,675.54	450.39%	239,680,970.61	12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550,500.75	-36.62%	48,692,825.05	-3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4,832,611.30	9,051.38%	153,987,953.62	267.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20	449.85%	0.2064	129.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20	449.85%	0.2064	129.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9%	增加4.23个百分点	5.84%	增加3.23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34,459.85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处置固定资产相关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606,349.13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750,722.49	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关于【（2018）粤刑终881号】案的执行款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85.91	
合计	190,988,145.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3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64%	553,075,671	0		
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21%	211,407,711	0	冻结	14,560,000
福建省华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6%	13,503,548	0		
叶玫	境内自然人	1.05%	12,170,674	12,170,674	质押（冻结）	12,170,674
宋旭东	境内自然人	0.72%	8,380,000	0		
卢长祺	境内自然人	0.43%	4,964,569	0		
林联丰（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4,753,965	0		
叶谋源	境内自然人	0.40%	4,694,400	0		
上海埃得伟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0%	4,679,666	4,679,666	质押（冻结）	4,679,666
郁波芬	境内自然人	0.39%	4,502,7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553,075,671	人民币普通股	553,075,671
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11,407,711	人民币普通股	211,407,711
福建省华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503,548	人民币普通股	13,503,548
宋旭东	8,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80,000
卢长祺	4,964,569	人民币普通股	4,964,569
林联丰（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53,965	人民币普通股	4,753,965
叶谋源	4,694,400	人民币普通股	4,694,400
郁波芬	4,502,7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2,700
李力华	4,320,255	人民币普通股	4,320,255
黄钟声	2,328,429	人民币普通股	2,328,42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 2、叶玫、上海埃得伟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两者为一致行动人； 3、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也未知。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叶谋源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694,400股；李力华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320,255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本报告期期末，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增加168.56万元，增幅54.54%，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预付的货款同比增加；

2、本报告期期末，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加6,522.55万元，增幅39.51%，主要是本报告期内粤传媒大厦发生的工程款；

3、本报告期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增加28.90万元，增幅55.1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的固定资产减值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本报告期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减少2,624.14万元，减幅95.28%，主要是本报告期（1）公司置换的房产办理相关手续后转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2）粤传媒大厦地下连接体地块转无形资产；

5、本报告期期末，预收款项较上年末减少11,787.14万元，减幅92.91%，主要是本报告期（1）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原部分以预收款项转至合同负债科目进行核算；（2）上年末预收的款项在本报告期结转。

6、本报告期期末，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增加6,904.82万元，增幅100.00%，主要是本报告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7、本报告期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减少3,569.28万元，减幅40.18%，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已支付上年末预提的年终奖；

8、本报告期期末，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减少313.81万元，减幅32.23%，主要是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大幅减少导致应交的税费减少；

9、本报告期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1,005.17万元，减幅55.90%，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公司预提费用正常冲销；

10、本报告期期末，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6,680.08万元，增幅38.52%，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发生的粤传媒大厦的银行贷款；

11、本报告期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末增加79.82万元，增幅661.74%，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利润表项目

1、营业成本同比减少9,789.85万元，减幅31.00%，主要是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带来营业成本降低及人工成本下降的影响；

2、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359.37万元，减幅51.82%，主要是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导致相应的税费下降；

3、财务费用同比减少1,998.33万元，减幅616.29%，主要是去年和本年公司购买大额存单，导致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大幅增加；

4、投资收益同比增加4,910.97万元，增幅99.69%，主要是本报告期（1）破产清算子公司超额亏损7279.38万元转回投资收益；（2）受疫情影响，公司对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同比下降；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2,101.02万元，减幅71.03%，主要是（1）去年和本年增加购买大额存单，减少购买理财产品带来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2）部分理财资金到期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转入投资收益；

6、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2,764.70万元，增幅909.32%，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对脱离合并范围的部分破产清算子公司计提的原内部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坏账损失2,058.83万元；

7、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4,287.11万元，增幅100.00%，主要是本报告期对脱离合并范围的部分破产清算子公司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4,287.11万元；清算子公司超额亏损转回投资收益与对其计提的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等影响抵消后，产生的净收益为71.75万元；

8、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240.60万元，增幅156.7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处置固定资产的收益同比增加；

9、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16,023.18万元，增幅13,179.00%，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关于【（2018）粤刑终881号】案的执行款，去年同期无此项；

10、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141.47万元，增幅675.28%，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盈利计提所得税增加。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年初至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4,607.81万元，增幅267.21%，主要是本报告期（1）公司营业成本减少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2）收到关于【（2018）粤刑终881号】案的执行款，去年同期无此项；

2、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4,608.91万元，减幅109.00%，主要是本报告期（1）公司到期收回的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同比减少；（2）收到的参股公司股利同比减少；

3、年初至报告期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6,407.48万元，减幅123.42%，主要是本报告期（1）公司收到粤传媒大厦项目贷款同比减少；（2）公司对股东分配利润的款项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报告期内香榭丽公司所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

1、盈利承诺追偿进展情况

公司根据《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对香榭丽原股东提起股份和现金补偿要求。公司于2017年5月18日披露《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的公告》（2017-030），公司及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媒体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就（2017）粤民初31号案件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等司法文书，公司及新媒体公司与叶玫等24名香榭丽公司的原股东和部分原股东的关联人之间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公司及新媒体公司起诉至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依法予以受理。

公司于2017年11月2日披露《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2017-071），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7）粤民初31号】：本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条第一款第五项“本案必须以另一案的审理结果为依据，而另一案尚未审结的”之规定，属于应当中止诉讼的情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条第一款第五项、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第六项规定，裁定本案中止诉讼。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新媒体公司尚未收到司法机关出具及送达的除上述公告中涉及的文件外的任何与该案件进展相关的其他书面文件。如收到相关文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香榭丽公司及相关人员被立案调查、公诉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刑事判决书》【（2018）粤刑终881号】。判决如下：“（一）维持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粤01刑初228号刑事判决第（一）（二）（三）、（四）项；（二）撤销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粤01刑初228号刑事判决第（五）项；（三）依法追缴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被骗的现金和粤传媒股票（包括上诉人周思海取得的人民币一百万元），返还给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公安机关已查封、扣押、冻结的涉案财物，根据本判项执行）。本判决为终审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6日、2020年7月16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刑事判决书的公告》（2018-030）、《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刑事判决书的公告》（2020-034）。

根据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刑事判决书》【（2018）粤刑终881号】，公司共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划转的关于【（2018）粤刑终881号】案的执行款15,887.8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3日、9月12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诉讼案件执行进展的公告》（2020-051）、《关于诉讼案件执行进展的公告》（2020-052）。

3、后续工作计划及解决方案

（1）推进盈利承诺追偿工作

公司将根据香榭丽原股东合同诈骗案件审理结果，继续推进盈利承诺追偿工作，要求全体被告根据《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向原告履行前述协议项下的业绩补偿义务，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盈利承诺追偿等相关工作进展。

二、公司于2016年10月19日下午收盘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粤证调查通字160076号），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自2016的11月至今，公司每月均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说明立案调查的进展情况及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目前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9]27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事先告知书》涉及的行为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第二条、第四条、第五条和《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七）项至第（九）项规定的情形。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陈述、申辩及听证，截至目前证监会尚未作出最终处罚决定。公司将在收到正式的处罚决定后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进展事项	2019年10月09日	《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9-068）
香榭丽公司及相关人员被立案调查、公诉	2016年03月17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相关人员被公安机关立案的公告》（2016-013）
	2016年06月25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相关人员被立案侦查及刑事拘留的公告》（2016-044）
	2017年05月25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相关人员收到检察院起诉书的公告》（2017-032）
	2018年05月26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刑事判决书的公告》（2018-030）
	2020年07月16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刑事判决书的公告》（2020-034）
	2020年09月03日	《关于诉讼案件执行进展的公告》（2020-051）
	2020年09月12日	《关于诉讼案件执行进展的公告》（2020-052）
公司对香榭丽公司原股东的盈利承诺追偿	2017年05月18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的公告》（2017-030）
	2017年11月02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2017-071）
执行异议事项	2019年08月07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的公告》（2019-050）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广州日报社、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完善上市公司的分红制度的承诺		长期履行	履行中
	广州日报社、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对于标的资产产权清晰完整的承诺。2、关于广州日报社授权本公司独家经营相关报刊、杂志经营业务的承诺。3、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4、关于广告发布费比例调整的承诺。5、关于上市公司新设报刊的承诺。6、关于广州日报社和系列报社、杂志社正在进行中的诉讼、仲裁和执行的承诺。7、对于标的资产税务风险的承诺。8、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9、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0、对于房产租赁问题的承诺。	2010年08月13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广州日报社、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不收购广州赢周刊传媒有限公司30%股权的承诺：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与粤传媒的同业竞争，在本承诺做出的24个月内，广传媒不再增持赢周刊股权，并将所持有的赢周刊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2019年10月11日	2021年10月11日	履行完毕。2020年1月广传媒通过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方式将所持有的赢周刊30%股权转让给广州容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2020年4月赢周刊完成工商登记变更事宜，广传媒不再是赢周刊的股东。
	叶玫		任职期限的承诺：叶玫承诺自标的资产交割日起，仍在标的公司或粤传媒任职不少于60个月，并与标的公司或粤传媒签订期限不低于60个月的《劳动合同》，且在标的公司或粤传媒不违反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叶玫女士不得单方解除与标的公司的劳动合同。如违反任职期限承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3年10月25日	2019年6月20日	承诺已超期。承诺期内，叶玫被提起公诉，未实际履职。
	叶玫、乔旭东、上海埃得伟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交易对方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3年10月25日	2019年6月20日	承诺已超期
	叶玫等20名股东		交易对方关于交易标的合法合规的承诺	2013年10月25日	长期履行	根据2020年7月14日公司收到的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8）粤刑终881号】《刑事判决书》，香榭丽、叶玫、乔旭东、周思海构成合同诈骗罪，公司已根据协议的相关规定采取维权措施并将进一步维护公司权利。
	叶玫等20名股东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3年10月25日	长期履行	同上
	叶玫、乔旭东、上海埃得伟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应收账款回收承诺	2013年11月26日	2018年12月31日	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注：公司已根据协议的相关规定采取维权措施并将进一步维护公司权利。）
	粤传媒、香榭丽、叶玫、乔旭东、上海埃得伟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增资及增资资金的盈利承诺	2013年10月25日	2016年12月31日	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注：公司已根据协议的相关规定采取维权措施并将进一步维护公司权利。）
	叶玫等20位股东		交易对方关于标的公司业绩的承诺及补偿安排：叶玫等20位股东在《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承诺，香榭丽2014年、2015年、2016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683万元、6,870万元、8,156万元。如果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则交易对方将按照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	2013年10月25日	2016年12月31日	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注：叶玫等人的部分公司股票存在被质押和司法冻结的情况，有可能导致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股票或和现金补偿存在不确定性。）
	叶玫、乔旭东、上海埃得伟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2020年7月1日期间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出售或处置本人/本公司目前所持有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份，并同意将本人/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的全部股份的限售期延长至2020年7月1日或公司决定的日期。	2017年07月02日	2020年7月1日或公司决定的日期	履行中（叶玫等人的部分公司股票存在质押及被司法冻结的情况，对承诺履行有不确定性的影响）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刑事判决书》【（2018）粤刑终881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6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刑事判决书的公告》（2020-034）。关于叶玫、乔旭东、香榭丽、上海埃得伟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超期未履行完毕承诺，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后续进展情况，进一步维护公司权益。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26,127.28	122,07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2,900	32,900	0
合计		159,027.28	154,97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建设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中低风险及以下）	11,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3月15日	2020年03月11日	银行理财	预期年化收益率4.40%	4.40%		480.02	480.02		是	是	
交通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中低风险及以下）	10,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3月29日	2020年04月01日	银行理财	预期年化收益率4.40%	4.40%		444.82	444.82		是	是	
浦发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中低风险及以下）	10,500	自有资金	2020年03月16日	2020年06月15日	银行理财	预期年化收益率4.05%	4.05%		106.02	106.02		是	是	
华夏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中低风险及以下）	13,15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22日	可随时赎回	银行理财	预期年化收益率3.6%	3.60%		65.07	65.07		是	是	此理财为无固定期，可随时赎回
工商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中低风险及以下）	11,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9月30日	2020年10月13日	银行理财	预期年化收益率4%	4.00%	458.08		0.00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中低风险及以下）	10,100	自有资金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22日	银行理财	预期年化收益率3.85%	3.85%	380.33		0.00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中低风险及以下）	10,300	自有资金	2020年01月22日	2020年12月22日	银行理财	预期年化收益率4.05%	4.05%	382.86		0.00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中低风险及以下）	10,5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04日	2020年12月01日	银行理财	预期年化收益率3.9%	3.90%	201.95		0.00		是	是	
中国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中低风险及以下）	14,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4月14日	2021年04月14日	银行理财	预期年化收益率3.95%	3.95%	553		0.00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中低风险及以下）	10,600	募集资金	2019年10月25日	2020年10月22日	银行理财	预期年化收益率3.40%	3.40%	359.41		0.00		是	是	
交通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中低风险及以下）	21,900	募集资金	2019年11月06日	2020年05月12日	银行理财	预期年化收益率3.60%	3.60%		406.08	406.08		是	是	
交通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中低风险及以下）	22,300	募集资金	2020年05月13日	2020年11月18日	银行理财	预期年化收益率3.20%	3.20%	369.51		0.00		是	是	
合计			155,350	--	--	--	--	--	--	2,705.14	1,502.01	--		--	--	--

注：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标准为上一年度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额度20亿元的5%。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0-065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八人，实际参会董事八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2020-064）于2020年10月2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

四、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全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全文。

六、备查文件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0-066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客观反映了公司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2020-064）于2020年10月2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5222 证券简称：起帆电缆 公告编号：2020-023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或“起帆电缆”）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00万元（含100,00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审慎、客观的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且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一、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和前提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0年度和2021年度经营情况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环境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假设公司于2020年12月底完成本次可转债发行。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用于计算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6年，分别假设截至2021年6月30日全部转股（即转股率为100%）、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全部未转股（即转股率为0%）。该转股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可转债持有人完成转股的实际时间为准。

4、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及谨慎性原则，假设2020年和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对应的年度增长率为0%、10%、20%三种情形。该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代表公司对2020年度、2021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

5、假设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6、假设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为25元/股。该转股价格仅为模拟测算价格，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的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确定，并可能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或向下修正。

7、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0,05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007.25万元，假设该方案于2020年11月底实施完毕。除上述利润分配事项外，假设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不进行其他利润分配，也不考虑分红对转股价格的影响。上述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及实际实施完成情况为准。

8、假设公司除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无其他可能产生的股权变动事宜。

9、未考虑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如营业收入、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未考虑募集资金未利用前产生的银行利息以及可转债利息费用的影响。

（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公开发可转债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全部未转股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全部转股
股本（万股）	40,058.00	40,058.00	44,058.00
情景1：2020年、2021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与2019年持平			
扣非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33,334.87	33,334.87	33,334.87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32,120.40	32,120.40	32,120.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68,833.31	302,168.19	402,168.19
扣非前基本每股收益（元）	0.90	0.83	0.79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0.86	0.80	0.76
每股净资产（元）	6.71	7.54	9.13
扣非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7%	11.68%	9.94%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9%	11.25%	9.57%
情景2：2020年、2021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长10%			
扣非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36,668.36	40,335.20	40,335.20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35,332.44	38,865.68	38,865.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72,166.80	312,502.00	412,502.00
扣非前基本每股收益（元）	0.99	1.01	0.96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0.95	0.97	0.92
每股净资产（元）	6.79	7.80	9.36
扣非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4%	13.80%	11.78%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0%	13.29%	11.35%
情景3：2020年、2021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长20%			
扣非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40,001.85	48,002.22	48,002.22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38,544.48	46,253.38	46,253.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75,500.29	323,502.51	423,502.51
扣非前基本每股收益（元）	1.08	1.20	1.14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1.04	1.15	1.10
每股净资产（元）	6.88	8.08	9.61
扣非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8%	16.03%	13.73%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9%	15.44%	13.23%

注：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有关规定进行计算。

二、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在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没有立即实现同步增长的情况下，根据上述测算，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可能导致转股当年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出现下降，公司短期内存在业绩被摊薄的风险。

另外，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债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可转换债券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必要性和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含10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电线电缆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即“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并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	104,000.00	7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34,000.00	100,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程序予以置换。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illegible]其他途径[illegible]

本次[illegible]司的核心[illegible]司公开发[illegible]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illegible]用电线电缆[illegible]通信、舰船[illegible]

本次[illegible]充流动资金[illegible]缆、风电[illegible]业务，有[illegible]开，关联[illegible]

（二）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

公司[illegible]着力打造[illegible]哈尔滨理工[illegible]主要从事[illegible]

2、技术储备

公司[illegible]发模式，[illegible]过委托研[illegible]分利用国[illegible]效办法。

3、市场储备

电线电缆[illegible]济发展规[illegible]专用特种[illegible]的线上销[illegible]上万家，[illegible]的市场需[illegible]结构，目[illegible]直销客户[illegible]络为项目[illegible]

据此[illegible]

五、[illegible]

为了[illegible]施保证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以提高对股东的即期回报。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规范使用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二）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illegible]

（三）[illegible]

（四）[illegible]

六、[illegible]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illegible]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illegible]

特此公告。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